

# 来华留学生金融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 一、培养目标

金融学院博士研究生（留学生）的培养目标是，坚持“精专业、厚基础”的原则，以理论和高级方法论为主，培养具备坚实宽广的的经济金融理论基础、系统深入的金融专业知识、具有独立思考和严谨周密的科学精神、娴熟的外语技能和跨文化交流能力、掌握经济金融分析工具、适应现代市场经济发展要求和国际竞争力要求、德才兼备、善于创新的研究型和决策型高级金融人才。

## 二、专业要求

1. 身心健康，具备良好的国际化视野、跨文化沟通能力和职业道德素养。
2. 熟悉中国历史、地理、社会、经济等中国国情和文化基本知识，了解中国政治制度和外交政策，理解中国社会主流价值观和公共道德观念，具有良好的法治观念和道德意识。
3. 具有金融学科坚实宽厚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同时掌握一定的相关学科知识，有较强的调查研究能力、定性定量分析能力。
4. 能够顺利使用中文完成本学科、专业的学习和研究任务，并具备使用中文从事本专业相关工作的能力。
5. 熟悉现代信息技术，具备熟练运用网络查阅、收集和处理相关专业知识的技能，具备较强的写作能力和研究能力。

## 三、研究方向

**1. 货币经济学 (Monetary Economics)**，着重于宏观金融领域的理论研究，研究内容包括货币供求及货币均衡，通货膨胀、通货紧缩与金融危机，国际资本流动，金融宏观调控理论与货币政策操作，金融监管与法规，国际金融制度安排与政策协调等。主要研究方向有：货币理论与政策、国际金融制度、汇率理论与政策等，旨在培养博士研究生独立从事宏观金融领域的理论与政策研究所需具备的理论素养和分析技术。

**2. 金融经济学 (Financial Economics)**，着重于微观金融领域的直接融资研究，研究内容包括资本市场、公司金融、个人理财、交易技术、数理金融等。主要研究方向有：资产定价、公司金融、资本市场分析与运作等，旨在培养博士研究生独立从事与直接融资、特别是与资本市场机制有关的理论研究所需具备的理论素养和分析技术。

**3. 金融组织学 (Financial Intermediaries)**，着重于微观金融领域的间接融资研究，研究内容包括金融中介理论、银行与非银行金融机构的经营机制、金融机构的业务经营模式、金融风险管理、外汇交易与管理、国际信贷与国际结算等。主要研究方向有：金融风险与风险管理、商业银行经营管理、信用分析与评估等，培养博士研究生独立从事与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制度、经营管理机制相关的理论研究所需具备的理论素养和分析技术。

**4. 金融工程学 (Financial Engineering)**，着重于金融工程的理论和实证研究，研究内容包括数理金融，金融资产与金融产品定价，新的金融工具和交易手段设计与组合、创新与实施，创造性和个性化金融问题解决方案，金融机构的金融风险管理等。主要研究方向有：金融工程学理论、金融风险管理、金融产品设计与定价等，培养博士研究生

独立从事与经济、金融财务管理、金融系统工程及现代信息技术等方面的理论研究所需具备的理论素养和分析技术。

**5. 金融科技 (Financial Technology)**, 注重经济学与金融学、统计学、计算机技术, 包括软件编程、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多学科交叉知识的学习和掌握, 突出现代科技在金融领域融合应用的教学与研究。主要研究方向有: 金融科技创新、金融科技监管、大数据与智能金融、央行数字货币等, 培养博士研究生独立从事与现代金融科技技术、大数据分析、风险管理和量化投资等有关的理论研究所需具备的理论素养和分析技术。

#### 四、学习形式及学习年限

本专业的学习基本年限为四年。经批准, 在校最长年限(含休学)可在原规定学习基本年限的基础上延长两年, 相关休复学、延长学习年限及提前毕业的具体办理办法见《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来华留学学历生学籍管理办法》。

#### 五、培养方式

1. 实行导师负责制和导师指导小组相结合的原则。导师是博士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 导师指导小组成员由学院 2~3 名金融学领域的专职教师组成, 小组最迟于博士生开题前成立, 小组成员由导师提名并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确定后报研究生院学位办公室备案。
2. 导师或导师指导小组负责指导博士生制订《博士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博士生应在导师和导师指导小组指导下, 学习有关课程、查阅文献资料、参加学术交流、确定具体课题, 独立从事学术研究, 取得创造性的科研成果。
3. 设立博士生论坛, 鼓励博士生及博士生导师定期开设学术讨论班, 注重博士生培养动态管理和质量控制。
4. 导师要严格要求、全面关心学生的成长, 定期与学生进行交流, 深入了解学生的科研和生活情况。

#### 六、学分要求

1. 本专业课程分为必修课(包括学位公共课和学位基础课)、选修课(包括专业选修课、跨院选修课和公共选修课)和补修课, 要求博士生在导师指导下选修课程。

2. 本专业博士生最低学分要求为 25 学分。

其中: 必修课 17 学分,

选修课 8 学分(其中: 专业选修课模块一选 4 学分, 专业选修课模块二选 4 学分)。

3. 研究生课程考核与成绩评定、折算严格按照《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学分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 七、主要培养环节及有关要求

### 1. 制订个人培养计划

博士生入学后一学期内，导师或导师小组成员按照博士生培养要求，结合博士生专业背景和学位论文工作的需要，指导博士生制订个人培养计划，并报学院和研究生院审批备案。在执行计划过程中，如因特殊情况需要变动，须征得导师同意，在每学期选课期间修改。

### 2. 博士生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是博士生完成课程学习后，正式进入学位论文研究阶段前的一次中期考核，具体内容见本院综合考核方案。每名博士生有两次参加综合考核的机会，分别安排在每年的5月和10月。

### 3. 学术道德规范和学风建设

博士生在读期间要严格遵守学术道德规范，树立良好学术风气，不做违反学术准则、损害学术公正的行为，如有学术不端行为，将依照相关规定给予处分。

##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1. 博士生通过博士综合考核后，应在导师或导师指导小组的指导下，查阅文献资料，深入调查研究，确定具体课题。开题报告的具体时间由导师决定，但距离申请答辩的日期应不少于一年。开题报告应包含文献综述、论文选题及其意义、主要研究内容、工作特色及难点、预期成果及可能的创新点等。

开题报告由以导师组为主体组成的考核小组（其中至少有3名博士生导师）评审，开题报告会应吸收有关导师和研究生参加。跨学科的论文开题报告应聘请相关学科的专家参加。若论文课题有重大变动，应重做开题报告。开题报告不通过者可在3个月内重新开题。

2. 撰写博士论文是博士学位最富挑战性也最具原创性的工作。通过博士论文的创作，学生将获得构思研究题目、将理论与技能应用于实际问题的研究、得出具有创新性结论的能力。学位论文的写作格式及打印、装订要求参照《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

3. 在学位论文完成后，博士生必须参加预答辩，预答辩应在正式申请答辩前三个月进行。博士生通过预答辩后，需对博士学位论文进行完善性修改。

4. 符合以下要求的博士研究生方可申请参加学位论文答辩：

- 各门课程成绩合格，修满25学分；
- 已完成博士生综合考核、学术报告等培养环节，通过毕业资格审核；
- 符合学校学籍及其它相关管理规定；
- 已按要求交纳学费和其他费用。

5. 博士生学位论文开题、写作、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外审、答辩等应严格参照我校研究生学位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6. 通过论文答辩的研究生，经院学位委员会、校学位委员会表决、审核程序后，授

予经济学博士学位。

## 九、课程设置计划

## 金融学专业 2023 级博士研究生（留学生）培养计划

课程性质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周学时		
						一	二	三
学位基础课		W1641501	高级商务汉语（一）	32	2	2		
		W1641502	高级商务汉语（二）	32	2		2	
		W1641503	中国概况	32	2		2	
必修课 （学位基础课）		00025001	高级微观经济学	48	3		3	
		00025002	高级宏观经济学	48	3	3		
		00105001	高级计量经济学	48	3		3	
		W0203502	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	32	2		2	
小计				272	17	5	12	
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 （模块一）	02036011	货币经济专题	32	2		2	
		02036012	资本市场专题	32	2		2	
		02036013	国际金融专题	32	2	2		
		02036014	公司金融专题	32				2
		0203026	银行经济学	32	2		2	
		02036016	金融工程专题	32	2			2
	专业选修课 （模块二）	02025005	货币经济学	32	2	2		
		02025007	银行经济学	32	2	2		
		02025010	转型时期的中国宏观经济政策	16	1		1	
		02035005	金融经济学	32	2	2		
		20203605	实证资本市场专题	16	2	2		
		02035012	投资组合管理	16	1		1	
		20203607	实证金融导论	32	2	2		
		02035017	金融工程学	32	2	2		
		02035018	金融风险量化技术	32	2		2	
		02035019	金融工程案例研究	32	2		2	
		02035020	金融数学	32	2	2		
		02035022	博弈论	32	2	2		
		02035024	房地产金融	16	1		1	
		2036028	债务市场理论与实证	32	2	2		
02035036	投资分析与交易技术	32	2	2				
02035037	金融风险管理的	32	2		2			
课程性质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周学时		
						一	二	三
修	专业选修课	02035039	投资银行专题	16	1	1		

(模块二)	02035045	公司金融	32	2	2		
	02035050	货币理论与货币政策分析	16	1	1		
	02035051	财务报表分析	32	2	2		
	02035052	金融前沿理论及研究方法	32	2	2		
	02035054	实证金融	32	2		2	
	02035055	固定收益分析与量化策略	32	2	2		
补修课	00025001	微观经济学	48	0	※	※	
	00025002	宏观经济学	48	0	※	※	
	02025005	货币经济学	32	0	※		
	02035005	金融经济学	32	0	※		
	02025007	银行经济学	32	0	※		
	02035017	金融工程学	32	0	※		
	学生可根据个人背景补修全校硕士课程，不计学分						

注：1.高级微观经济学、高级宏观经济学、高级计量经济学全校打通选课，相应的课程名称、编码见学期选课安排。

2.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全校打通选课，相应的课程名称、编码见学期选课安排。